

二、报价一览表

项目名称：在中央电视台投放海南旅游宣传广告

项目编号：HNDGF-2023-010

序号	项目名称	单价（元）	数量	合计（元）
1	CCTV-1 综合频道《新闻联播》 播出前时段	215000	26 次	5590000
2	CCTV-2 财经频道《经济半小时》 播出时段	238000	首播78次 (重播156次)	18564000
折后报价总额		(小写) 1200万元		
		(大写) 壹仟贰佰万元整		

报价人名称：（盖章）北京祎隆文化传媒有限公司

被授权代表（签名或私章）：



最终报价函

项目名称：在中央电视台投放海南旅游宣传广告

项目编号：HNDGF-2023-010

1、最终报价为：

人民币(大写) 壹仟壹佰玖拾伍万元整

(小写) ¥ 11950000.00元

除满足用户需求书要求服务之外,我方愿意提供如下增值服务:

2、其它承诺: 提供 CCTV-13《新闻30分》前1:55播出15"硬广28次价值和

¥: 194.04万元;

2. 提供: ①广告制作剪辑: 策划、配音、创意、送审;

②. 中央电视总台总编室软文一篇;

③. 新媒体网站发软文20篇; 总价值48万元;

3. 如 CCTV-2《经济半小时》有空余广告时间, 赠送15"硬广2次

其余部分均以已递交的响应文件为准

供应商全称: 北京禧隆文化传媒有限公司

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(签字):

梁敏

日期: 2023年 4月 26日

注: 1、大写数字: 壹、贰、叁、肆、伍、陆、柒、捌、玖、零、亿、万、仟、佰、拾;

2、“其他承诺”中, 如没有其他承诺, 则填“无”;

3、 供应商填完此表应在报价大写、小写、其他承诺、签名处盖上手印。